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889,941,753.36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1,889,941,753.36 元，公司实收股本 1,139,467,59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公司在 2018 年-2020 年期间，根据《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按照谨慎性原则，于每年年度终了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对公司前期并购的互联网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依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了大额商誉减值损失；对于因剥离互联网亏损公司产生的应收款项，经综合考虑，出于谨慎性原则，也计提了减值准备。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356,395.86 万元。

2022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73,754,911.23 元，但尚不能足额覆盖前期累计亏损。

三、应对措施

1、规范治理，防范风险，确保公司健康发展。公司将进一步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三会”运作机制，加强对董监事履职的服务保障，加强对子公司的

管理，强化董事会决策能力，为公司发展保驾护航；同时，树立风险管控意识，全面加强风险管控。

2、公司未来主营业务将继续聚焦于氟化工新材料及精细化工领域。合理布局含氟聚合物（PVDF）新产能以满足光伏、动力锂电池、储能领域等相关氟材料需求；快速发展第四代制冷剂、发泡剂系列产品，扩展应用领域，全面提高企业综合竞争力。

3、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创新能力。在拥有山东省含氟烯烃低碳环保制冷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山东省含氟烯烃工程实验室、山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山东省“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等的基础上，依托公司与中山大学合作共建的“中山大学-联创碳中和技术研究院”，致力于下一代高性能锂电池相关前沿材料研究，主要产品研发方向是高电压锂电池、固态锂电池、钠离子电池等相关电解质添加剂、聚合物等。

特此公告。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